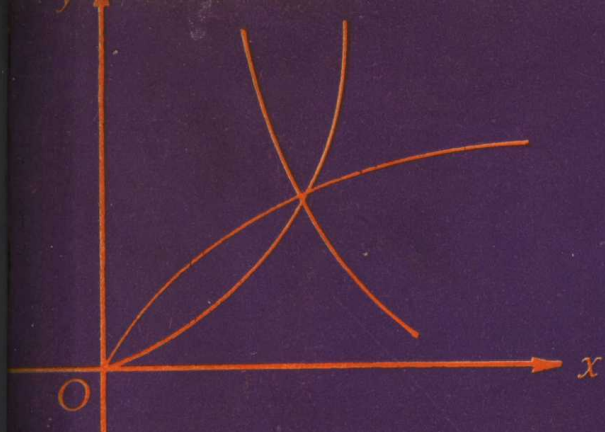




代数第一册

高中数学解难释疑



天津人民出版社

高中数学解难释疑

代数第一册

贺信諄 明知白 编著
魏仲和

天津人民出版社

高中数学解难释疑

代数第一册

贺信亭 明知白 编著
魏仲和

*

天津人民出版社出版

(天津市赤峰道130号)

天津新华印刷一厂印刷 新华书店天津发行所发行

*

787×1092毫米 32开本 15印张 307千字

1991年4月第1版 1991年4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23,000

ISBN 7-201-00541-3/G·207

定 价: 6.10元

序

这部丛书是根据《全日制中学数学教学大纲》按照《高中数学课本（甲种本）》的章节，给中学生编写的辅助读物，共分五册，与六册高中课本一一对应使用（代数课本第二、三册对该书代数第二册），目的是使读者深入理解基本知识，加强基本技能，提高逻辑思维与空间想象能力和分析问题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内容都按课本章次排列。每章的安排大致如下：

一、基本内容 这里将学生起码要掌握的东西，在不失内在联系的原则下，分类整理，既便于记忆，又重点突出，使读者对全章概况，一目了然。可以说这是重点复习，也是全章纲要。所谓数学难学，多半由于学习不得其法。学习方法中重要的一点是善于将知识系统化，抓住了系统，就会感到轻松。这部分内容对于不会自己整理系统的同学是很大的帮助。

这里还配备一些有代表性的例题，各用一两种方法按正确格式解答出来。题型比较齐备。学生易犯的错误，都从概念上或逻辑上加以解说，层次复杂的解法则先列举步骤。凡属关键所在，则事前分析或在解完后详细分辨，以期学生学到解题的基本技能，并附有一组习题，由读者揣摩练习。

二、**解难释疑** 掌握基本内容仅是一般要求。希望提高学生的知识水平，还需要将课本每章的重点与难点以及各部分的内在联系详细剖析。证题或解题还有许多不成文的规律，也要揭示给读者。本书对课本每章教材，选定若干题目撰成短文，每篇论述一两个问题。中间适当地插入一些范例，有时也将问题略加延拓。这些短文是本书的精华，是精心的辅导，不是泛泛的解说。

以上是我对于本书的观感。大家知道，辅助读物要发课本之所未发，要想学生之所未想，编写工作相当繁重。非有多年的教学实践，不能想得周到，现在这丛书有可能在各个方面给中学同学解难释疑，指出明路。我乐见青年将得到一本好的读物。

赵 慈 庚

一九八三、三、四、于北京师大数学系

目 录

第一章 幂函数、指数函数和对数函数	(1)
基本内容	(1)
一、集合	(1)
二、映射与函数	(4)
三、函数的性质	(8)
四、幂函数	(11)
五、指数函数和对数函数	(13)
练习题一	(20)
解难释疑	(24)
一、关于集合的几个问题	(24)
二、谈谈映射与函数	(31)
三、怎样求函数的定义域	(37)
四、研究函数时要注意定义域	(49)
五、怎样理解函数符号 $y = f(x)$ 中的 f	(54)
六、谈谈函数的奇偶性	(61)
七、函数的单调性及其应用	(70)
八、求函数值域的一些方法	(86)
九、怎样复习幂函数	(100)
十、怎样比较函数值的大小	(114)
十一、对数换底公式及其应用	(128)
十二、谈谈指数方程的解法	(138)
十三、谈谈对数方程的解法	(143)

十四、怎样描绘初等函数的图象	(150)
第二章 三角函数	(165)
基本内容	(165)
一、任意角的三角函数	(165)
二、三角函数的图象和性质	(168)
练习题二	(179)
解难释疑	(184)
一、正确理解三角函数的定义	(184)
二、同角三角函数基本关系式的应用	(191)
三、谈谈诱导公式和它的应用	(200)
四、谈谈三角函数式的算术根和绝对值	(212)
五、单位圆和它的应用	(221)
六、怎样理解三角函数的周期性	(233)
第三章 两角和与差的三角函数	(245)
基本内容	(245)
一、两角和与差的三角函数	(245)
二、倍角与半角的三角函数	(251)
三、三角函数式的积化和差与和差化积	(257)
练习题三	(264)
解难释疑	(269)
一、怎样深入理解加法定理和它的证明	(269)
二、二倍角的余弦公式的几种用法	(274)
三、三角函数的和差与积的互化及其应用	(280)
四、关于式子 $a\sin x \pm b\cos x$ 的化简	(290)
五、万能公式及其应用	(297)
六、怎样证明三角恒等式	(307)

七、关于条件三角恒等式的证明	(318)
八、怎样证明三角形中的边角恒等式	(328)
九、谈谈消去参数法	(341)
十、怎样求三角函数式的(极)值	(346)
十一、三角函数的求值问题	(355)
十二、用三角法判断三角形的形状	(374)
总复习题	(387)
习题略解和答案	(395)
练习题一	(397)
习题 1 ~ 14	(398)
练习题二	(414)
习题 2 ~ 6	(423)
练习题三	(424)
习题 3 ~ 12	(452)
总复习题	(455)

第一章 幂函数、指数函数 和对数函数

基 本 内 容

一、集 合

(一) 集合

1. 集合是一个不加定义的原始概念，通常是这样描述的：把具有某种属性的对象看作一个整体，便形成一个集合。每个集合中的对象叫做该集合的元素。用大写字母 A 、 B 、 C 、 $\cdots$ 表示集合，用小写字母 a 、 b 、 c 、 $\cdots$ 表示集合中的元素。

如果 a 是集合 A 的元素，就说 a 属于集合 A ，记为 $a \in A$ ；如果 a 不是集合 A 的元素，就说 a 不属于 A ，记为 $a \notin A$ （或者 $a \bar{\in} A$ ）。

集合具有以下特征：

集合的确定性 对于任何一个对象都能确定它是不是某一集合的元素；

集合中的元素互异性 在同一集合中不能重复出现同一元素；

集合中的元素无序性 在一个集合中不考虑元素间的顺序。

一般用 N 来表示全体自然数所成的集合, 简称自然数集. Z 表示全体整数所成的集合, 简称整数集. Q 表示全体有理数所成的集合, 简称有理数集. $\bar{Q}$ 表示全体无理数所成的集合, 简称无理数集. R 表示全体实数所成的集合, 简称实数集. 有时还用 Z^+ 表示正整数集, 用 Q^- 表示负有理数集.

2. 集合的表示方法 常用的有列举法和描述法

列举法 把集合中的元素一一列举出来, 写在大括号内表示集合的方法. 用列举法表示集合时, 不必考虑元素间的顺序. 例如小于10的质数组成的集合, 可以写为 $\{2, 3, 5, 7\}$, 也可以写成 $\{3, 7, 2, 5\}$ 等;

描述法 把集合中元素的公共属性描述出来, 写在大括号内表示集合的方法. 例如大于2且不大于10的实数组成的集合, 可以写为 $\{x | 2 < x \leq 10\}$ 或 $\{\text{大于2且不大于10的实数}\}$ 但写成 $\{\text{所有大于2且不大于10的实数}\}$ 是不对的, 应把所有二字去掉.

(二) 子集、交集、并集和补集

子集、交集、并集和补集分别是某个方面来考察集合与集合之间的关系.

1. 子集 如果集合 A 的元素都是集合 B 的元素, 则集合 A 叫做集合 B 的子集. 记作 $A \subseteq B$ 或 $B \supseteq A$. 即如果从 $a \in A$ 推出 $a \in B$. 则 $A \subseteq B$. 特别地, $A \subseteq A$ 成立.

不含任何元素的集合叫做空集, 记作 $\emptyset$, 例如 $\{x | x^2 + 1 = 0, x \in R\} = \emptyset$. 规定空集是任何集合的子集 $\emptyset \subseteq A$.

真子集 如果 A 是 B 的子集, 并且 B 中至少有一个元素不属于 A , 则集合 A 叫做集合 B 的真子集, 记作 $A \subset B$ 或 $B \supset A$

A. 显然, 空集是任何非空集合的真子集.

显然, 如果 $A \subseteq B$ 且 $B \subseteq C$, 那么 $A \subseteq C$.

如果 $A \subseteq B$ 且 $A \supseteq B$, 那么就说集合 A 与集合 B 相等. 记作 $A = B$.

2. 交集: 由同时属于集合 A 和集合 B 的所有元素组成的集合叫做 A 与 B 的交集, 记作 $A \cap B$, 即

$$A \cap B = \{x | x \in A \text{ 且 } x \in B\}.$$

由定义可知, 对任何集合 A , B 有

$$A \cap A = A, A \cap \emptyset = \emptyset, A \cap B = B \cap A.$$

3. 并集: 由属于集合 A 或者属于集合 B 的所有元素组成的集合叫做 A 与 B 的并集, 记作 $A \cup B$, 即

$$A \cup B = \{x | x \in A \text{ 或 } x \in B\}.$$

由定义可知, 对任何集合 A , B 有

$$A \cup A = A, A \cup \emptyset = A, A \cup B = B \cup A.$$

4. 补集: 在研究集合与集合之间的关系时, 这些集合常常都是某一个给定集合的子集, 这个给定集合叫做全集.

已知全集 I , $A \subseteq I$, 由 I 中所有不属于 A 的元素组成的集合, 叫做集合 A 在集合 I 中的补集, 记作 $\bar{A}$, 即

$$\bar{A} = \{x | x \in I \text{ 且 } x \notin A\}.$$

由定义可知, 对任何集合 A 有

$$A \cup \bar{A} = I, A \cap \bar{A} = \emptyset, \overline{\bar{A}} = A.$$

【例 1】已知 $I = \{\text{由 } 0 \text{ 到 } 10 \text{ 的整数}\}$, $A = \{\text{不大于 } 10 \text{ 的正整数}\}$, $B = \{\text{小于 } 10 \text{ 的质数}\}$. 求:

(1) 集合 B 的所有真子集;

(2) $A \cap B$, $\bar{A} \cup B$, $\overline{A \cap B}$.

解: (1) $\because B = \{2, 3, 5, 7\}$,

$\therefore B$ 的真子集是 $\emptyset, \{2\}, \{3\}, \{5\}, \{7\}, \{2, 3\}, \{2, 5\}, \{2, 7\}, \{3, 5\}, \{3, 7\}, \{5, 7\}, \{2, 3, 5\}, \{2, 3, 7\}, \{2, 5, 7\}, \{3, 5, 7\}$.

(2) $\because \bar{B} = \{0, 1, 4, 6, 8, 9, 10\}$,

$A = \{1, 2, 3, 4, 5, 6, 7, 8, 9, 10\}$,

$\therefore A \cap \bar{B} = \{1, 4, 6, 8, 9, 10\}$;

$\because \bar{A} = \{0\}$,

$\therefore \bar{A} \cup B = \{0, 2, 3, 5, 7\}$;

$\because A \cap B = \{2, 3, 5, 7\}$,

$\therefore \overline{A \cap B} = \{0, 1, 4, 6, 8, 9, 10\}$.

【例2】设 $I = R$, $A = \{x | x < 2\}$, $B = \{x | x^2 - 5x - 6 = 0\}$, $C = \{x | |x| \leq 3\}$, $D = \{x | x^2 - 5x + 4 > 0\}$.

求: $\bar{A} \cap C$, $B \cap \bar{C}$, $\overline{C \cup D}$.

解: $\because \bar{A} = \{x | x \geq 2\}$, $C = \{x | -3 \leq x \leq 3\}$,

$\therefore \bar{A} \cap C = \{x | 2 \leq x \leq 3\}$.

$\because B = \{x | (x-6)(x+1) = 0\} = \{-1, 6\}$,

$\therefore B \cap \bar{C} = \{-1\}$.

$\because D = \{x | x < 1 \text{ 或 } x > 4\}$,

$\therefore C \cup D = \{x | x \leq 3 \text{ 或 } x > 4\}$.

$\therefore \overline{C \cup D} = \{x | 3 < x \leq 4\}$.

二、映射与函数

(一) 映射

1. 映射 设 A, B 是两个集合, 如果按照某种对应法则

f ，对于集合 A 中的任何一个元素，在集合 B 中都有唯一的元素和它对应，这样的对应（包括集合 A 、 B 以及从 A 到 B 的对应法则 f ）叫做从集合 A 到集合 B 的映射，记作

$$f: A \rightarrow B.$$

象和原象 如果给定一个集合 A 到集合 B 的映射，那么和 A 中的元素 a 对应 B 中的元素 b 叫做 a 的象， a 叫 b 的原象。

【例 3】设 $A = \{1, 2, 3, 4\}$ ， $B = \{6, 3, 11, 18, 20\}$ 对应法则 f 是“平方后加上 2”，使 B 中的元素 $x^2 + 2$ 和 A 中的元素 x 对应。这个对应是集合 A 到集合 B 的映射。记作 $f: A \rightarrow B$ 。 B 中的元素 6 与 A 中的元素 2 对应，于是 6 是 2 的象，2 是 6 的原象， A 中的元素在 B 中都有象， B 中的元素 20 在 A 中没有原象。

2. 一一映射 设 A 、 B 是两个集合， $f: A \rightarrow B$ 是集合 A 到集合 B 的映射，如果在这个映射作用下，对于集合 A 中的不同元素，在集合 B 中有不同的象，而且 B 中每一个元素都有原象。那么这个映射就叫做 A 到 B 上的一一映射。

【例 4】设 $A = \{1, 2, 3, 4, 5, \dots\}$ ， $B = \left\{ \frac{1}{2}, \frac{2}{3}, \frac{3}{4}, \frac{4}{5}, \frac{5}{6}, \dots \right\}$ ，取映射 $f: A \rightarrow B$ ，使集合 B 中的元素 $b = \frac{a}{a+1}$ 和集合 A 中的元素 a 对应。这个映射是 A 到 B 上的一一映射。

3. 逆映射 设 $f: A \rightarrow B$ 是集合 A 到集合 B 上的一一映射，如果对于 B 的元素 b ，使 b 在 A 中的原象 a 和它对应，这样所得的映射叫做映射 $f: A \rightarrow B$ 的逆映射。记作 $f^{-1}: B \rightarrow A$ 。

显然, 映射 $f: A \rightarrow B$ 也是映射 $f^{-1}: B \rightarrow A$ 的逆映射.

【例 5】设有集合 $\overline{R^-}$ 和 $M = \{x | x \geq 1\}$, 映射 $f: \overline{R^-} \rightarrow M$, 使集合 M 中的元素 $a^2 + 1$ 与 $\overline{R^-}$ 中的元素 a 对应.

(1) 这个映射是一一映射吗? 为什么?

(2) 这个映射有逆映射吗? 如果有, 写出它的逆映射.

解: (1) 这个映射是一一映射, 因为集合 $\overline{R^-}$ 中的不同元素 a, b , 在集合 M 中有不同的象 $a^2 + 1$ 与 $b^2 + 1$, 而且集合 M 中的任一元素 C , 在集合 $\overline{R^-}$ 中有原象 $\sqrt{C-1}$;

(2) 这个映射有逆映射, 它是 $f^{-1}: M \rightarrow \overline{R^-}$, 使集合 $\overline{R^-}$ 中的元素 x 和集合 M 中的元素 $\sqrt{x-1}$ 对应.

(二) 函数

1. 函数 当映射 $f: A \rightarrow B$ 中的原象集合 A 和象集合 B 都是非空的实数集合或实数集的非空子集, 且集合 B 中的每一个元素都有原象时, 这样的映射 $f: A \rightarrow B$ 叫做定义域 A 到值域 B 上的函数. 记作 $y = f(x)$. 函数是由定义域、值域 (都是实数集合或实数集的非空子集) 以及定义域到值域上的对应法则三大要素组成的一类特殊映射.

2. 反函数 如果确定函数 $y = f(x)$ 的映射 $f: A \rightarrow B$ 是 $f(x)$ 的定义域 A 到值域 B 上的一一映射, 那么这个映射的逆映射 $f^{-1}: B \rightarrow A$ 所确定的函数 $x = f^{-1}(y)$ 叫做函数 $y = f(x)$ 的反函数, 并习惯记作 $y = f^{-1}(x)$. 其中的定义域、值域分别是 $y = f(x)$ 的值域、定义域.

函数 $y = f(x)$ 与函数 $x = f^{-1}(y)$ 所确定的 x 和 y 间的对应关系是一致的, 因此, 在同一坐标系内, 两函数的图象是相

同的；函数 $y=f(x)$ 与函数 $y=f^{-1}(x)$ 所确定的 x 和 y 对应关系不一致，但前者中的 x 与 y 互相对调即得到后者的对应关系。因此，在同一坐标系内，两函数的图象关于直线 $y=x$ 成轴对称。

【例 6】求下列函数的反函数：

$$(1) y = \frac{x-1}{2x+1} \quad (x \neq -\frac{1}{2} \text{ 且 } x \in R) ;$$

$$(2) y = \sqrt{x+1} \quad (x \geq -1 \text{ 且 } x \in R) .$$

解：(1) 由 $y = \frac{x-1}{2x+1} \left(x \neq -\frac{1}{2} \right)$ 可得

$$(2y-1)x = -(1+y),$$

$$\text{即 } x = \frac{1+y}{1-2y} \left(y \neq \frac{1}{2} \text{ 且 } y \in R \right).$$

$\therefore$ 函数 $y = \frac{x-1}{2x+1} \left(x \neq -\frac{1}{2} \text{ 且 } x \in R \right)$ 的反函数是

$$y = \frac{1+x}{1-2x} \left(x \neq \frac{1}{2} \text{ 且 } x \in R \right).$$

(2) 由 $y = \sqrt{x+1} \quad (x \geq -1 \text{ 且 } x \in R)$ 可得 $x = y^2 - 1 \quad (y \geq 0)$.

$\therefore$ 函数 $y = \sqrt{x+1} \quad (x \geq -1 \text{ 且 } x \in R)$

$$y = x^2 - 1 \quad (x \in \overline{R^+}) .$$

求函数 $y=f(x)$ 的反函数的一般方法是先解出 x ， $x=f^{-1}(y)$ 。然后将字母 x ， y 互换，写成 $y=f^{-1}(x)$ 。注意要分别标出 $f(x)$ 与 $f^{-1}(x)$ 的定义域。

三、函数的性质

(一) 函数的单调性

1. 增函数和减函数 函数 $y=f(x)$ 的定义域是某个区间 D , 如果在区间 D 上任取两个值 x_1, x_2 , 它们所对应的函数值分别为 $f(x_1), f(x_2)$.

如果当 $x_1 < x_2$ 时, 有 $f(x_1) < f(x_2)$, 那么函数 $f(x)$ 在区间 D 上是增函数;

如果当 $x_1 < x_2$ 时, 有 $f(x_1) > f(x_2)$, 那么函数 $f(x)$ 在区间 D 上是减函数.

2. 单调函数和单调区间. 如果函数 $y=f(x)$ 在区间 D 上是递增的 (或递减的), 则称函数在区间 D 上是单调函数.

区间 D 是函数 $y=f(x)$ 的单调区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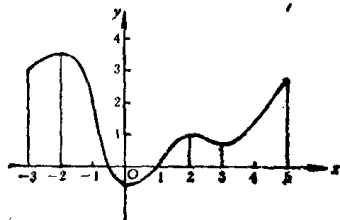


图 1-1-1

【例 7】函数 $y=f(x)$ 在 $(-3, 5]$ 的图象如图 1-1-1 所示, 根据图象指出它的单调区间, 以及在每一单调区间上函数是增函数还是减函数.

解: 函数 $f(x)$ 的单调区间有 $(-3, -2]$, $[-2, 0]$, $[0, 2]$, $[2, 3]$, $[3, 5]$. 其中 $f(x)$ 在 $[-2, 0]$, $[2, 3]$ 上是减函数, 在 $(-3, -2]$, $[0, 2]$, $[3, 5]$ 上是增函数.

【例 8】求函数 $f(x) = x + \frac{1}{x}$ 的单调区间

解：函数的定义域是 $(-\infty, 0) \cup (0, +\infty)$ 当 $x_1 < x_2$ 时，有

$$\begin{aligned}f(x_2) - f(x_1) &= \left(x_2 + \frac{1}{x_2}\right) - \left(x_1 + \frac{1}{x_1}\right) \\&= (x_2 - x_1) - \left(\frac{1}{x_1} - \frac{1}{x_2}\right) \\&= (x_2 - x_1) \left(1 - \frac{1}{x_1 x_2}\right).\end{aligned}$$

(1) 当 $0 < x_1 < x_2 \leq 1$ 时，有 $0 < x_1 x_2 < 1$ ， $x_2 - x_1 > 0$ ， $\frac{1}{x_1 x_2} > 1$ ， $1 - \frac{1}{x_1 x_2} < 0$ 。于是有 $f(x_2) - f(x_1) < 0$ ，即 $f(x_1) > f(x_2)$ 。

因此，在区间 $(0, 1]$ 上，函数 $f(x)$ 是减函数。

(2) 当 $1 < x_1 < x_2$ 时，有 $x_1 x_2 > 1$ ， $x_2 - x_1 > 0$ ， $1 - \frac{1}{x_1 x_2} > 0$ 。于是有 $f(x_2) - f(x_1) > 0$ ，即 $f(x_1) < f(x_2)$ 。

因此，在区间 $(1, +\infty)$ 上，函数 $f(x)$ 是增函数。

(3) 当 $-1 \leq x_1 < x_2 < 0$ 时，有 $0 < x_1 x_2 < 1$ ， $x_2 - x_1 > 0$ ， $1 - \frac{1}{x_1 x_2} < 0$ ，于是有 $f(x_2) - f(x_1) < 0$ ，即 $f(x_1) > f(x_2)$ 。

因此，在区间 $[-1, 0)$ 上，函数 $f(x)$ 是减函数。

(4) 当 $x_1 < x_2 < -1$ 时，有 $x_1 x_2 > 1$ ， $x_2 - x_1 > 0$ ， $1 - \frac{1}{x_1 x_2} > 0$ ，于是有 $f(x_2) - f(x_1) > 0$ ，即 $f(x_1) < f(x_2)$ 。

因此，在区间 $(-\infty, -1)$ 上，函数 $f(x)$ 是增函数。

∴ 函数的单调递增区间是 $(-\infty, -1) \cup (1, +\infty)$